

晨会

每日信息速递 2025.02.17

【财经要闻速递】

- 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充分发挥仲裁职能作用 服务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 中国 1 月人民币贷款增 5.13 万亿，人民币存款增 4.32 万亿元
- 央行：2024 年四季度末 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 255.68 万亿元
-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五部门调整重大技术装备进口税收政策有关目录
- 证监会就《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行业要闻速递】

- 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发布《关于开展物流数据开放互联试点工作的通知》
- 2024 年我国规模以上机械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
- 中国信通院：2024 年 12 月国内市场手机出货量 3452.8 万部，同比增长 22.1%
- 杭州发文拟推进全球数贸港核心区建设
- 上海将围绕六大专项行动开展扩消费工作

【个股重要公告】

- 亚宝药业：ZY-A001 获药物临床试验批准
- 康辰药业：KC1036 治疗 12 岁及以上青少年晚期尤文肉瘤 II 期临床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
- 潞安环能：1 月商品煤销量 375 万吨，同比下降 13.19%
- 倍加洁：控股子公司 AKK PROBIO 活性益生菌获美国 GRAS 认定
- 上海机场：2025 年 1 月起降 4.79 万架次，旅客吞吐量 1120.93 万人次
- 宁波富达：拟收购“晶鑫材料”不少于 45% 股权，受让晶鑫材料不少于 6% 表决权
- 中关村：下属公司刺五加注射液中选全国中成药集采
- 东方证券：2024 年净利润同比增长 21.68%（业绩快报）
- 喜悦智行：签订近 9171.39 万元循环包装租赁合同
- 芯导科技：2024 年净利润 1.11 亿元，同比增长 15.53%

分析师：徐伟

资格证书：S1330514080001

联系邮箱：xuw@hxzb.cn

联系电话：028-86199181

相关研究

- 每日信息速递 2025.02.14 2025.02.14
- 每日信息速递 2025.02.13 2025.02.13
- 每日信息速递 2025.02.12 2025.02.12

【财经要闻速递】

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充分发挥仲裁职能作用 服务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仲裁制度职能作用和优势，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助力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日前，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联合印发了《关于充分发挥仲裁职能作用 服务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下称《意见》）。

《意见》明确“港（澳）资港（澳）仲裁”制度，提出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九市设立的港资、澳资企业既可以约定内地为仲裁地，也可以约定香港、澳门为仲裁地解决商事纠纷。

《意见》对规划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国际商事仲裁中心作出规定，强调要加快推进大湾区国际一流仲裁机构建设，将广州、深圳国际商事仲裁中心建设试点与香港、澳门国际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中心建设紧密结合，规划建设大湾区国际商事仲裁中心，建立大湾区统一仲裁规则和线上争议解决平台，形成国际领先、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商事仲裁高地，提高我国仲裁的公信力和国际竞争力。

《意见》还对大湾区内地九市仲裁机构拓展服务领域，完善仲裁与诉讼对接机制和司法支持监督机制，粤港澳三地仲裁员、仲裁秘书资源共享和建立人民法院与司法行政机关、仲裁机构信息共享机制，建立涉外仲裁人才联合培养培训工作机制等提出要求。（司法部）

中国 1 月人民币贷款增 5.13 万亿，人民币存款增 4.32 万亿元

中国 1 月份人民币贷款增加 5.13 万亿元，人民币存款增加 4.32 万亿元。分部门看，住户贷款增加 4438 亿元，其中，短期贷款减少 497 亿元，中长期贷款增加 4935 亿元；企（事）业单位贷款增加 4.78 万亿元，其中，短期贷款增加 1.74 万亿元，中长期贷款增加 3.46 万亿元。1 月份人民币存款增加 4.32 万亿元。

1 月份人民币贷款增加 5.13 万亿元

1 月末，本外币贷款余额 264.6 万亿元，同比增长 7%。月末人民币贷款余额 260.77 万亿元，同比增长 7.5%。

1 月份人民币贷款增加 5.13 万亿元。分部门看，住户贷款增加 4438 亿元，其中，短期贷款减少 497 亿元，中长期贷款增加 4935 亿元；企（事）业单位贷款增加 4.78 万亿元，其中，短期贷款增加 1.74 万亿元，中长期贷款增加 3.46 万亿元，票据融资减少 5149 亿元；非银行业金融机构贷款减少 2008 亿元。

1 月末，外币贷款余额 5348 亿美元，同比下降 19.9%。1 月份外币贷款减少 73 亿美元。

1 月份人民币存款增加 4.32 万亿元

1 月末，本外币存款余额 312.95 万亿元，同比增长 5.9%。月末人民币存款余额 306.55 万亿元，同比增长 5.8%。

1 月份人民币存款增加 4.32 万亿元。其中，住户存款增加 5.52 万亿元，非金融企业存款减少 2060 亿元，财政性存款增加 3324 亿元，非银行业金融机构存款减少

1.11 万亿元。

1 月末，外币存款余额 8924 亿美元，同比增长 7.9%。1 月份外币存款增加 395 亿美元。(wind 资讯)

央行：2024 年四季度末 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 255.68 万亿元

中国人民银行统计，2024 年四季度末，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 255.68 万亿元，同比增长 7.6%，全年人民币贷款增加 18.09 万亿元。

一、企事业单位贷款稳步增长

2024 年四季度末，本外币企事业单位贷款余额 171.01 万亿元，同比增长 8.9%，全年增加 13.96 万亿元。

分期限看，短期贷款及票据融资余额 57.81 万亿元，同比增长 7.3%，全年增加 3.92 万亿元。中长期贷款余额 109.7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全年增加 9.94 万亿元。

分用途看，固定资产贷款余额 72.49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全年增加 6.56 万亿元。经营性贷款余额 69.33 万亿元，同比增长 7.7%，全年增加 4.96 万亿元。

二、工业、服务业和基础设施相关行业中长期贷款保持较高增速

2024 年四季度末，本外币工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24.58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6%，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5.4 个百分点，全年增加 2.8 万亿元。其中，重工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20.96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6%；轻工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3.61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8%。

2024 年四季度末，本外币服务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67.59 万亿元，同比增长 8.2%，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1 个百分点，全年增加 5.03 万亿元。不含房地产业的服务业中长期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8.5%；房地产业中长期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7.1%，增速比上年末高 2.8 个百分点。

2024 年四季度末，本外币基础设施相关行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40.92 万亿元，同比增长 8.9%，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1.7 个百分点，全年增加 3.39 万亿元。

三、普惠金融各领域贷款总体增长较快

2024 年四季度末，人民币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32.9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6%，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7 个百分点，全年增加 4.2 万亿元。农户经营贷款余额 10.38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3%。助学贷款余额 2811 亿元，同比增长 28.7%。全国脱贫人口贷款余额 1.25 万亿元，同比增长 8.4%。

四、绿色贷款保持高速增长

2024 年四季度末，本外币绿色贷款余额 36.6 万亿元，同比增长 21.7%，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14.5 个百分点，全年增加 6.52 万亿元。其中，投向具有直接和间接碳减排效益项目的贷款分别为 12.25 和 12.44 万亿元，合计占绿色贷款的 67.5%。

分用途看，基础设施绿色升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和节能环保产业贷款余额分别为 15.68、9.89 和 5.04 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9.8%、25.6%和 19.6%，全年分别增加 2.6 万亿元、2.02 万亿元和 8244 亿元。分行业看，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绿色贷款余额 8.85 万亿元，同比增长 20.9%，全年增加 1.52 万亿元；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绿色贷款余额 5.9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5%，全年增加 6145 亿元。

五、涉农贷款持续增长

2024 年四季度末，本外币涉农贷款余额 51.36 万亿元，同比增长 9.8%，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2.7 个百分点，全年增加 4.65 万亿元。

2024 年四季度末，农村贷款余额 36.94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全年增加 3.38 万亿元。农户贷款余额 18.23 万亿元，同比增长 8.2%，全年增加 1.38 万亿元。农业贷款余额 6.36 万亿元，同比增长 9.8%，全年增加 5753 亿元。

六、房地产贷款增速回升

2024 年四季度末，人民币房地产开发贷款余额 13.56 万亿元，同比增长 3.2%，增速比上年末高 1.7 个百分点，全年增加 4125 亿元。个人住房贷款余额 37.68 万亿元，同比下降 1.3%，增速比上年末高 0.3 个百分点。

2024 年四季度末，人民币房地产贷款余额 52.8 万亿元，同比下降 0.2%，增速比上年末高 0.8 个百分点。

七、贷款支持科创企业力度较大

2024 年四季度末，获得贷款支持的科技型中小企业 26.25 万家，获贷率 46.9%，比去年同期高 2.1 个百分点。科技型中小企业本外币贷款余额 3.27 万亿元，同比增长 21.2%，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14 个百分点。

获得贷款支持的高新技术企业 25.81 万家，获贷率为 55.7%，比去年同期高 1.9 个百分点。高新技术企业本外币贷款余额 15.63 万亿元，同比增长 7.5%，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0.3 个百分点。

八、住户消费贷款保持增长

2024 年四季度末，本外币住户贷款余额 82.84 万亿元，同比增长 3.4%，全年增加 2.72 万亿元。其中，经营性贷款余额 24.14 万亿元，同比增长 9%，全年增加 1.98 万亿元。不含个人住房贷款的消费性贷款余额 21.01 万亿元，同比增长 6.2%，全年增加 1.24 万亿元。（中国人民银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五部门调整重大技术装备进口税收政策有关目录

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国家能源局等五部门近日联合印发通知，调整重大技术装备进口税收政策有关目录。通知涉及的《国家支持发展的重大技术装备和产品目录（2025 年版）》、《重大技术装备和产品进口关键零部件、原材料商品目录（2025 年版）》和《进口不予免税的重大技术装备和产品目录（2025 年版）》，自今年 3 月 1 日起执行。《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能源局关于调整重大技术装备进口税收政策有关目录的通知》（工信部联重装〔2021〕198 号）同时废止。（工业和信息化部）

证监会就《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推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强化募集资金监管，证监会系统梳理近年来监管工作实践，多方调研听取意见建议，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基础上起草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规则》）。《规则》着眼于提升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安全性和使用规范性，进一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规则》共二十三条，强调募集资金使用应专款专用、专注主业，明确了募集资金用途改变的具体情形和延期实施的流程要求，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临时现金管理、补充流动性，以及超募资金使用等方面作了进一步规范。此外，《规则》贯彻从严监管理念，明确了问责条款，建立与《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上位法的衔接，通过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以推动上市公司规范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促进中介机构勤勉尽责。(wind 资讯)

【行业要闻速递】

✚ 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发布《关于开展物流数据开放互联试点工作的通知》

2月14日，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发布《关于开展物流数据开放互联试点工作的通知》，天津市、河北省、浙江省、安徽省、山东省、河南省、湖北省、广东省、海南省、重庆市、四川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数据管理部门、党委网信办、交通运输厅（局、委），天津、石家庄、宁波、合肥、青岛、郑州、武汉、广州、海口、重庆、成都、乌鲁木齐海关，沈阳、上海、广州、成都、武汉、西安、兰州铁路监督管理局，民航华北、华东、中南、西南、新疆管理局，中国铁路北京、太原、郑州、武汉、济南、上海、广州、成都、乌鲁木齐局集团公司：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部署和《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文件要求，着力夯实物流数据开放互联基础，推动建立物流数据资源开放互联机制，促进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会同中央网信办、交通运输部、海关总署、国家铁路局、中国民航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开展物流数据开放互联试点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试点目标

聚焦物流行业发展突出问题，破除“信息孤岛”“数据烟囱”，打通政府部门、相关企业及港口、公路、铁路、航空等业务系统数据，创新物流数据交互模式和解决方案，打造一批有代表性的示范项目，探索建立公益性和市场化有机结合的多层次物流数据开放互联机制，建立健全物流数据分类及交换应用标准规范，形成物流公共数据共享开放清单，在全国范围推广应用，促进物流资源优化配置，推动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

二、试点城市

以覆盖东中西部典型区域、兼顾超特大型城市为原则，选取16个城市开展物流数据开放互联试点工作。16个城市分别为：天津、唐山、宁波、金华、合肥、临沂、郑州、洛阳、武汉、宜昌、广州、海口、重庆、成都、乌鲁木齐、霍尔果斯。

三、试点工作主要任务

（一）多式联运数据开放互联。推进单证可信流转、货物全程追溯和物流数据标准化，围绕多式联运“一单制”“一箱制”服务模式，打通海关、港口、铁路、公路、水运、航空、货代、车队等多域数据，依托物流枢纽运营主体、物流骨干企业、多式联运信息服务商等多元化主体，结合地方实际，探索多式联运数据市场化开放互联和运营模式。

（二）制造业、商贸业与物流业数据融合应用。推进供应链上下游数据交换和融

通应用，打通制造业、商贸业等货主企业与政府部门、物流企业、铁路企业、港口企业、航运企业、航空企业、货代企业等业务系统数据，突破供应链上各参与方的信息共享瓶颈，实现物流信息系统无缝对接和物流全程追踪。

（三）国际物流数据综合服务。探索跨境数据融合应用的实施路径，围绕中欧班列、陆海新通道等国际物流大通道，打通枢纽节点（港口/陆港/口岸）、海关、海事、货代、铁路企业、船公司、班列公司、机场公司、全球航运业务网络等业务系统数据，推动国际物流全程追踪和降本增效。

（四）国家物流枢纽间数据互联共享。试点推进国家物流枢纽、国家综合货运枢纽间数据互联互通和共享使用，重点围绕航空、铁路等通道服务业务，推进服务产品信息、方位信息、场站能力信息等多维数据联通，实现枢纽间业务协同、规则联动、运行协作，发挥物流枢纽互联成网的规模效应，推动跨区域物流、制造、商贸等产业联动，促进跨境物流通关效率明显提升、全程物流成本显著降低。

四、试点工作要求

（一）限期实施，注重成效。试点工作自通知印发之日起算，为期一年。2025 年 2 月底前，各试点地区选择重点任务，形成试点实施方案。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试点建设，以成效显著的试点项目为基础，形成物流数据开放互联落地实施的模式。

（二）加强统筹，协同配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中央网信办、交通运输部、海关总署、国家铁路局、中国民航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结合业务场景，在依法依规保障安全的前提下，加强对试点地区的工作指导和数据支持；各试点地区发展改革委、数据管理部门、党委网信办、交通运输厅（局、委），交通运输部相关直属海事管理机构，海关总署相关直属海关，相关地区铁路监督管理局，民航相关地区管理局，相关铁路局集团公司要加强统筹协调和工作协同，共同推动试点工作取得实效。

（三）及时总结，适时推广。各试点地区在工作中遇到问题或有好的经验做法，及时向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国家数据局反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中央网信办、交通运输部、海关总署、国家铁路局、中国民航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加强对试点场景数据开放互联和应用过程、效果的监测评估，及时发现并推动解决问题，形成物流公共数据共享开放清单和相关标准规范，做好经验总结推广工作。

请各试点地区发展改革委、数据管理部门、党委网信办、交通运输厅（局、委），海关总署相关直属海关，相关地区铁路监督管理局，民航相关地区管理局，相关铁路局集团公司分别明确一名工作联络人（见附件），并以省为单位汇总后于 2 月 14 日前反馈至国家数据局。（wind 资讯）

2024 年我国规模以上机械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2 月 14 日发布数据显示，2024 年，我国机械工业运行总体平稳，特别是随着“两新”政策及一揽子增量政策措施落地见效，行业运行态势稳中有进。2024 年规模以上机械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

2024 年，我国机械工业产销情况整体好于上年。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重点监测的 122 种主要机械产品中，72 种产品产量同比增长，占比 59%。汽车产销创历史新高，电工电器产品生产稳定向好，全年发电机组产量同比增长 16%。但同时，受有效需求不足、上年基数较高等多重因素影响，机械工业效益指标承压。

值得一提的是，机械工业创新能力稳步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持续提升，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显著。2024 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汽车新车总销量的比重达 40.9%，比上年提高 9.3 个百分点。2024 年发电机组产量中，风电机组产量占比超过一半。加快数字化转型，机械工业规上企业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超过 80%。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执行副会长罗俊杰表示，尽管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但支撑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有利因素进一步增多，预计 2025 年机械工业将继续保持平稳发展态势。(wind 资讯)

中国信通院：2024 年 12 月国内市场手机出货量 3452.8 万部，同比增长 22.1%

中国信通院发布数据显示，2024 年 12 月，国内市场手机出货量 3452.8 万部，同比增长 22.1%，其中，5G 手机 3043.3 万部，同比增长 25.8%，占同期手机出货量的 88.1%。2024 年 1-12 月，国内市场手机出货量 3.14 亿部，同比增长 8.7%，其中，5G 手机 2.72 亿部，同比增长 13.4%，占同期手机出货量的 86.4%。(wind 资讯)

杭州发文拟推进全球数贸港核心区建设

近日，《杭州市政府关于印发杭州市推进全球数贸港核心区建设实施方案（2025—2027 年）》（简称《实施方案》）公开征求意见。《实施方案》提出，打造全国跨境电商综合试验第一区。率先发布跨境电商综试区 2.0 方案。争取国家支持发布杭州跨境电商综试区 2.0 方案，围绕跨境药械 OTC 进口、跨境电商 9810 退税便利化等方面形成新一批制度创新清单，推动新一轮国家级跨境电商综合改革。促进“直播+平台经济+跨境电商”融合。推动 MCN 机构和跨境电商卖家、平台合作，建设省级直播示范基地。支持 WEB3.0、大模型企业为跨境电商企业提供全产业链数字化解决方案，形成“跨境电商+人工智能”示范案例。推动跨境电商出口规模翻番。新增百亿元跨境电商出口产业集群 5 个，打造百亿元跨境电商园区 5 个。

《实施方案》提出，到 2027 年，全市实现数字贸易额 4400 亿元，数字贸易领域出海品牌 350 个以上，规模以上企业 1600 家以上，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平台企业 35 家以上。

《实施方案》明确，支持余杭阿里巴巴数字贸易总部基地、西湖艺创小镇数字游戏基地、临平数字影视基地、余杭良渚数字文化基地、上城里数字时尚基地、拱墅数字电竞基地发展，集聚数字贸易产业链企业，营造最优发展生态。

《实施方案》明确，打造全国数字贸易全产业链第一城。抢占 5 个数字贸易细分赛道。支持各类数字贸易平台创新供应链金融、物流等一站式服务，发展以跨境电商为代表的数字订购贸易。发展大模型出海等数字技术服务贸易。做优数字金融、数字文旅、视觉智能等数字服务贸易。做强数字媒体、数字影视、动漫游戏等数字产品贸易。建设以中国数谷为核心载体的多层次数据要素交易市场与生态。推动万家数字贸易市场经营主体出海。培育数字贸易领军企业、招引数字贸易总部企业、孵化数字贸易成长型企业、改造传统贸易企业，以全球数贸港核心区带动全市万家以上传统贸易企业运用数字贸易实现品牌出海。

《实施方案》提到，打造全球跨境支付结算中心。支持跨境支付机构全球布局。支持探索数字人民币跨境支付应用，支持在杭跨境支付机构申请全球支付牌照，到 2027 年，跨境电商支付结算额超 1 万亿元，建设全球跨境支付结算中心。促进新兴市场跨境贸易投融资和结算便利。推进跨境投融资便利化，开展外商投资企业境内再投

资免登记试点和银行直接办理外债登记试点。支持在新兴国家探索新型易货贸易等多元化结算方式。(上海证券报)

上海将围绕六大专项行动开展扩消费工作

记者从2月14日上海市人民政府新闻办举行的2025年扩消费重点活动新闻通气会上获悉,2025年,上海扩消费工作将坚持“政策+活动”双轮驱动,围绕六大专项行动展开。

一是商品消费换新行动。包括加力支持家电家居以旧换新,落实国家补贴品类扩围要求,把净水器等4类家电产品、手机等3类数码品类纳入补贴范围,结合本地实际把装修建材等7类产品纳入补贴范围。据介绍,上海市家电家居以旧换新工作已于元旦启动。深化推进汽车更新消费,落实国家汽车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实施汽车置换更新补贴。提升换新便利化服务水平,拓展回收网络,推广二手车线上预约、上门收车等服务方式。

二是服务消费提质行动。包括大力发展银发消费,举办“银发生活节”,培育发布银发经济“百大品牌”。促进餐饮和家政服务消费,建设2-3条特色餐饮集聚街区,开展员工制家政企业试点,支持高级家政服务人员培训。丰富文旅服务消费,继续办好文博大展项目,推动主题乐园优化经营。拓展体育服务消费,做强体育消费节,推动重点体育赛事“进商圈、进景区、进街区”。培育信息消费,举办2025年上海信息消费节等活动。扩大交通和健康服务消费,推出吸引中转客流的旅行联动产品,深化国际医疗旅游试点。创新优化服务消费供给,持续深化服务业对外开放,建设融合性服务消费场景。完善服务消费政策,发放“乐·上海”服务消费券,支持开发消费信贷产品。

三是新型消费促进行动。包括促进首发经济高质量发展,打造全球新品首发示范区,实施全球主理人品牌引育计划,支持老字号创新发展。推动直播经济加快发展,创建第三批直播电商基地,举办第六届11直播月、第四届上海国际MCN大会。大力发展人工智能+消费,引导推动商业领域人工智能推广应用。促进IP+消费,打造二次元品牌集聚区,促进宠物经济。

四是消费场景打造行动。包括加快重点商圈能级提升,推进商圈重点项目改造,启动建设国际珠宝时尚功能区,推进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打造商旅文体展联动场景,支持市场开发“门票+”主题产品,评选10个票根经济创新产品。打造城市夜间经济IP,打造10个夜间消费集聚区、30个夜间消费IP活动、10个标杆特色市集,办好“上海夜生活节”。促进外贸优品内销,在华东进出口商品交易会设立内外贸一体化展区,帮助外贸企业对接国内销售渠道。

五是消费节庆打造行动。重点是覆盖全年的“一节四季”活动,包括首发上海系列活动,在3月至5月集中推出首发上海春季系列活动。发挥上海时装周等大型首发活动平台作用,推动首店向总店、总部提升。第六届五五购物节在5月至6月优化举办13个IP活动,创新组织“商圈精品推广节”活动。2025上海之夏国际消费季以吸引入境消费为重点,在7月至10月上旬,举办上海国际光影节等一批标杆活动。推出“一票惠享上海之夏”等240小时特色产品。升级推出外语地图服务等友好服务举措。在11月举办上海迎进博消费嘉年华,以申城五新为主线组织策划重点活动。跨年迎新购物季抓住跨年、元旦、春节消费主题,在12月中旬至次年春节推出网上年货节、跨年促销等活动。

六是消费环境优化行动。包括打造诚信消费环境，举办“诚信兴商宣传月”活动，开展“满意消费长三角行动”。优化服务便利环境，优化移动支付服务，推进小面额现金备付工作，在重点消费场景提供多语种服务。完善配套设施环境，支持新建或升级多语种服务咨询台等消费服务设施。提升入境消费环境，完善离境退税即买即退流程。（上海证券报）

【个股重要公告】

✚ 亚宝药业：ZY-A001 获药物临床试验批准

亚宝药业（600351）2025年2月14日晚间公告称，收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ZY-A001《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同意本品开展用于儿童急性上呼吸道感染的确证性临床试验。

✚ 康辰药业：KC1036 治疗 12 岁及以上青少年晚期尤文肉瘤 II 期临床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

康辰药业（603590）2025年2月14日晚间公告称，自主研发的KC1036片顺利完成“评价KC1036治疗12岁及以上青少年晚期尤文肉瘤患者的安全性、有效性和药代动力学的II期临床研究”首例受试者入组服药，受试者安全性良好。

✚ 潞安环能：1 月商品煤销量 375 万吨，同比下降 13.19%

潞安环能（601699）2025年2月14日晚间公告称，1月原煤产量427万吨，同比下降5.74%；商品煤销量375万吨，同比下降13.19%。

✚ 倍加洁：控股子公司 AKK PROBIO 活性益生菌获美国 GRAS 认定

倍加洁（603059）2025年2月14日晚间公告称，控股子公司善恩康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的AKKPROBIO活性益生菌获得美国GRAS专家委员会认定，可作为传统食品和饮料原料使用。

✚ 上海机场：2025 年 1 月起降 4.79 万架次，旅客吞吐量 1120.93 万人次

上海机场（600009）2025年2月14日晚间公告称，2025年1月浦东国际机场飞机起降4.79万架次，同比增长10.91%；旅客吞吐量714.87万人次，同比增长21.95%；货邮吞吐量30.50万吨，同比下降0.07%。虹桥国际机场飞机起降2.39万架次，同比增长3.07%；旅客吞吐量406.06万人次，同比增长3.54%；货邮吞吐量3.75万吨，同比增长3.60%。

✚ 宁波富达：拟收购“晶鑫材料”不少于 45%股权，受让晶鑫材料不少于 6%表决权

宁波富达（600724）2025年2月14日晚间公告称，公司正在筹划以现金方式，通过股权受让或增资的方式，取得“宁波晶鑫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晶鑫材料）不少于45%股权，同时晶鑫材料的股东侯小宝通过向公司委托或让渡不少于6%表决权的方式，保证公司拥有晶鑫材料的表决权股权比例不低于51%。

✚ 中关村：下属公司刺五加注射液中选全国中成药集采

中关村（000931）2025年2月14日晚间公告称，下属公司多多药业生产的刺五加注射液中选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采购。中选产品规格为每支20ml（含总黄酮100mg），中选价格13.18元/支。

✚ **东方证券：2024 年净利润同比增长 21.68%（业绩快报）**

东方证券（600958）2025 年 2 月 14 日晚间发布业绩快报称，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51 亿元，同比增长 21.68%；营业收入 191.9 亿元，同比增长 12.29%；基本每股收益 0.37 元，同比增长 23.33%。

✚ **喜悦智行：签订近 9171.39 万元循环包装租赁合同**

喜悦智行（301198）2025 年 2 月 14 日晚间公告称，与某新能源电池公司签订《循环包材租赁合同》，合同总金额约 9171.39 万元，占 2023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22.75%。

✚ **芯导科技：2024 年净利润 1.11 亿元，同比增长 15.53%**

芯导科技（688230）2025 年 2 月 14 日晚间发布业绩快报称，2024 年营业收入 3.53 亿元，同比增长 10.15%；净利润 1.11 亿元，同比增长 15.53%。报告期，受下游需求回暖及厂商持续推进库存去化，半导体行业也逐步呈现了复苏迹象，受益于消费电子市场景气度回暖，公司主营产品所处的市场需求相较于去年同期有所提升。

■公司评级说明：

- 买入 (Buy)：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沪深 300 指数 20%以上。
- 持有 (Hold)：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沪深 300 指数的变动幅度介于+5%~+20%。
- 中性 (Neutral)：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沪深 300 指数的变动幅度介于-5%~+5%。
- 卖出 (Sell)：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沪深 300 指数 5%以上。

■行业评级说明：

- 强于大市：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涨幅强于沪深 300 指数 10%以上。
- 跟随大市：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涨幅相对沪深 300 指数的变动幅度介于-10%~+10%。
- 弱于大市：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涨幅弱于沪深 300 指数 10%以上。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勤勉尽责、诚实守信。本人对本报告的内容和观点负责，保证信息来源合法合规、研究方法专业审慎、研究观点独立公正、分析结论具有合理依据，特此声明。

■本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的说明：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取得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许可。本公司及其投资咨询人员可以为证券投资人或客户提供证券投资分析、预测或者建议等直接或间接的有偿咨询服务。发布证券研究报告，是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一种基本形式，本公司可以对证券及证券相关产品的价值、市场走势或者相关影响因素进行分析，形成证券估值、投资评级等投资分析意见，制作证券研究报告，并向本公司的客户发布。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参考使用，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如接收人并非本公司客户，请取消阅读并及时删除。报告中的信息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本公司对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本公司及与本公司有关联的任何个人，均不会承担因阅读和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任何损失及其产生的法律责任。投资者应当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本报告的版权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发表或者引用。